

改制以來，人口已增加四十萬，盟邦政要及國際性會議在本行舉行者頻繁，警力不足而臨時勤務又多，基層員警疲於奔命，服勤十二小時以上者有之，一月未能輪休者有之，因此服務欠週或工作上缺失，在所不免，敬請各位議員隨時賜予指教，俾資遵循改進。報告完畢，謝謝各位，並祝

健康！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工作報告

(中華民國六十年四月至九月)

前 言

本市公共衛生與過去比較，已多進步。惟目前我國經濟日臻繁榮，國民生活水準漸見提高，從而對於衛生要求倍加殷切。考諸國際衛生設施之規模，遠非吾人所能躋及今後如何迎合國民需要，向現代都市衛生建設之途邁進，實有待吾人加意努力，殫精竭蹶赴之也。竊以衛生設施，為最具價值之國力投資，於其展布之初，或未能收立竿見影之效；如能放眼遙望，則凡所有施諸於衛生者，實繫國家奮厲自強之關鍵。幸祈賜予支持，則本局義當擊劃周至，使人民血汗之負擔，還諸於人民康強福樂之締造。耀東獻身公共衛生，自當為吾市民竭盡棉薄，求新求進，以副殷期。茲將本局半年來工作縷陳如次，幸祈教正。

壹、保健防疫

一、保健

(一) 加強婦幼保健：為增進國民健康基礎，計辦理產前檢查二、八七三人次，產後檢查六三四人次，採血檢驗一、〇六二名，兒童健康檢查一二、二二九人次，母親會四九一次，五、六二四人，贈送分娩用品包六六七包，兒童會一九八次，三、二八二名，免費住院接生三七九名

。而前項免費住院接生，保護婦幼安全，深獲大眾歡迎，參加利用者日增，對婦幼保健，甚有裨益。

(二)口腔衛生：積極推動各衛生所置備牙科設備及籌劃開展牙科門診服務工作，此外為謀從根本防治齲齒起見，正在策動自來水加氟計劃，短期內可獲初步決定。

(三)國民營養改善：從宣導及示教與發給藥劑三方面着手，已有印製營養三色卡及營養成份表，分贈市民參閱，供自選擇食物，攝取均衡營養之參考，另在衛生所母親會，作營養示範講座，增加市民認識了解。此外並購營養藥劑，對孕產婦及兒童參加健康檢查發現營養缺乏者，贈供服用，計發魚肝油球四三、五一一粒，乳酸鈣二〇、八六四片，血命健一三、一七八片，健素一九一、〇一五瓦。

(四)成人衛生：為保持成人健康生活，正策劃辦理老人健康管理醫療服務，以謀增進成人保健，防治疾病，預定短期內可逐漸展開實施。

(五)衛生所管理：督促各衛生所推行業務，加強為民衆服務，經舉辦衛生所業務競賽，成績優良者有城中、內湖、南港等三所，已予嘉獎。另舉辦各所環境衛生競賽，評定健成、大安、延平等最優，亦予嘉獎。此外召開衛生所業務檢討會四次，視導衛生所一〇一次。至於改健衛生所辦公廳舍，在本(六十一)年度內先擴建松山大同兩所，正積極推動辦理中。

二、防疫

(一)法定傳染病防治：除按原訂計劃辦理防治外，實施預防接種計有霍亂預防接種七九一、一八九名。傷寒預防接種五六〇、三九二名。白喉預防接種四一、七一九名。(二)報告傳染病防治：日本腦炎預防接種九四、六八八名，小兒癩痺預防接種三二、七五五劑量，破傷風預防接種三、二五三人，瘧疾入境者訪視六、一四七名，採血片檢驗一、三一人。

(三)慢性傳染病防治：1. 結核病防治所卡介苗接種一二、八六一人，病患管理五、三五七人，檢痰三、四〇四件，X光檢查五、一〇二人。2. 性病防治，梅毒檢血一八、七一四人，患病者一、〇九三人。淋病檢查一三、三五九人，患病者二、四一五人。3. 砂眼防治計治療二〇、五二七名。4. 寄生蟲防治，檢查五五、七九〇名，治療者七二四名。

貳、環境衛生

一、改善環境衛生

(一)撲滅蚊蠅、蟑螂等實施家屋及家畜禽舍噴撒殺蟲劑計七、四五七戶。

(二)衛生營業場所施行衛生檢查並輔導改善，以期促進提高設備水準共檢查一八、五四五家次，指導改善四、七三八家次。

(三)加強公共場所安全及衛生聯合檢查環境衛生輔導改善力求促進提高設備水準共檢查二五六家次，輔導改善九三

家次。

(四)改善飲水衛生抽驗深井水質及測驗餘氯量六〇二件，並督導改善一五七件。

(五)疑似腦炎發生患家及其附近住戶施行噴撒殺蟲劑二九處。

(六)滅鼠運動分發藥餌一七〇、〇〇〇塊。

(七)舉辦病媒管制人員講習，為期兩禮拜，參加人員四十二人。

(八)貝絲颱風災後淹水地區消毒計三、四六三戶，開口井消毒四十三口。

二、食品衛生管理

(一)飲食品製造及販賣場所衛生檢查計九、一一三家次，輔導改善二、七五七家次。

(二)中美聯合檢查計六一八家次，輔導改善四六家次。

(三)加強主要街道食品店衛生檢查與管理，第一期計卅條道路，經勸導改善五二九家。

(四)食品及容器抽驗計有：1.皮蛋十九件均不合格。2.各學校合作社販賣之食品六八件，不合規定廿件。3.蔬菜農藥殘留量二五五件，超過容許量廿二件。4.塑膠容器卅五件，均無不合。5.代奶粉類食品十件，分析其營養成分。6.冰類及冷飲食品二一四件，不合規定四五件。以上經抽驗不合規定食品均依法通知業者限期改善，並將成品收回廢棄，再予輔導改善。

三、工業衛生管理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四卷 第三期

(一)調查統計全市大小工廠一、九九五家，工人卅人以上者三五一家，卅人以下者一、六四四家。

(二)辦理僱用前及定期健康檢查一、〇四八人，缺定矯正二五九人，胸部X光檢查一五一一人。

(三)輔導複查大小型廠礦作業環境醫療設施一九七家次。

(四)經濟部工業局會同本局檢查電子工業工廠一七家次。

(五)檢查工廠妨害附近住民健康案二件均予指導改善。

叁、醫政管理

一、加強醫院診所管理及審查發照

(一)輔導現有登記醫院三二家，診所一、一一六所改進業務及設備，訂定普查計劃，令飭各區衛生所實施全面普查結果：1.服務公立醫院業餘開業者一五三家。2.退除役軍醫執業者一九五家，勸導停業二〇五家次。3.未具醫師資格擅自執業者二九九家，勸導停業四五六家次。4.開業執照核發六三件。5.名稱地址變更二四件。6.申請註銷登記五一件。7.核對外縣市醫事人員業態五六七件。

(二)取締未具醫師資格擅自執業計：1.退除役軍醫執業者二〇件。2.未具醫師資格執業者十三件。3.違反醫院診所之規定者二件。4.不服取締提出申辯者三件。

(三)醫事廣告審查許可及取締：1.審查許可者十二件。2.取締誇大廣告四二件。3.違章處理一件。

二、市立醫療院管理

本市市立醫療院所計有中興、仁愛、和平三所綜合醫院、及市立婦產科醫院、療養院、性病防治所、結核病防治院、傳染病醫院等共八所。綜合醫院現有病床共五一五床，住院人數合計六、六一九人，住院日數一四〇、九四五日，平均每人住院日數為二一·二日，平均病床使用率為七五%（綜合醫院平均超過九〇%以上）。本年四至九月份醫院管理業務辦理情形如次：

- (一) 辦理醫療院所巡迴督導工作計六次。
 - (二) 辦理醫療院所工作計劃進度指正失差計六次。
 - (三) 審核各醫療院所公勞保及特約合作合約並與各有關機構協調共同改進工作方法合計六十件次。
 - (四) 督導增建病房充實設備並促進管理合計七十二次。
 - (五) 定期審核各院所統計報表並加以整理，分析及報告，以確立資料之完整性，合計九十六件。
 - (六) 促進各醫療院所之發展，定期辦理研究會及檢討會，以改善行政及醫療業務之管理，合計六次。
 - (七) 定期往各醫療院所勘查醫療設備及藥品器材，以確保器材之使用年限並防止藥品之失效合計七十二次。
 - (八) 審核各醫療院所各項收費標準與工作報告，合計四十八件。
- 三、醫療救護工作
- (一) 緊急救護：車禍傷患護送醫院計一四八人。急病患者送醫院治療計一七七人。自殺患者護送醫院急救者計一〇二人。合計四二七人。

(二) 定期救護：派遣救護車及醫護人員，攜帶藥品擔任臨時醫護，計慶典集會場所患者三十二人，各種運動會病傷患一三三人，及各種考試場患者四十六人。

(三) 路倒病患救護：護送市府特約醫院或市立各醫療院收容治療者計肺結核病患者七人，精神病患者六十五人，一般疾病患者一九三人。

(四) 災害救護：颱風季節期間，由本局成立防救中心調派醫護人員，日夜輪值急救工作，另派二員往防廳中心值勤，與本局聯絡調度車輛搶救工作。此次貝絲颱風侵襲本市在暴風雨中，搶救傷患計二十九人，又派三醫療巡迴隊，前往各區災民收容所，治療病患計二十一人，均由醫師診斷當場免費給藥。

(五) 血型檢驗：辦理役男體檢血型檢定計一七、二四〇人。

肆、藥政管理

一、藥商管理

(一) 藥商申請設立、變更登記管理：

本局為消滅偽劣禁藥，經於本（六十）年四至九月份派員普查結果計：申請開設藥商一二七家、申請變更登記一九二家、申請歇業七家。

(二) 藥劑師（生）申請開業執照登記管理：

本年四月至九月計核發藥劑師開業執照一六〇件，藥劑生三件，凡登記管理藥商藥品工作或自營藥商，均經覆查登記建立卡片嚴格管理。

二、藥物管理

(一) 取締偽劣禁藥：

有關偽、劣、禁藥品取締工作，本局依照工作計劃，訂定四至六月全面檢查環境衛生殺蟲劑，七至九月為肅清偽劣禁藥，出動查緝走私藥品及偽劣禁藥計七四次，調查一、六五四家，抽樣送驗一〇三件，不合規定移送臺北地方法院檢察處偵辦四案共一一四件，移送其他有關辦理者八件。

(二) 藥物廣告管理：四至九月間計審查藥品廣告二二二件，核准刊登二二二件，未准退還一件，取締違章三件。

(三) 藥廠及特殊藥品管理：本局隨時派員檢查藥品製造廠生產，藥品倉庫儲存及藥品零售商之保管等情形，查覺過期變質或不良藥物均予以燒燬處理。另抗生素藥品、麻醉藥品、毒劇藥品等特殊藥品管理，亦均監督嚴密管理，制訂本所局屬醫療院所危險藥品管理要點，通飭施行。

伍、護理助產業務

一、公共衛生護理

(一) 各區衛生所護理督導：本局現有護理輔導員七員，每員負責輔導兩區衛生所，五個月來輔導次數為六四一次。並每月定期召開公共衛生護理行政研討會，召集每區衛生所護士長參加，訂定公共衛生護理目標及統一作業標準。

二、臨床護理

(一) 開業助產士管理：本市登記有案開業助產士共一二六名，本期內申請登記者為十名，稽查十四案。

(二) 市立各醫療院所護理督導：八所市立醫療院所分別由六位輔導員負責輔導其護理工作共廿七次，舉行臨床護理行政座談會促進統一護理作業標準。

(三) 服務護士管理：加強辦理服務護士註冊登記，原登記有案四十二名，新登記三十一名，稽查次數五十次。

三、護產人員在職教育

(一) 舉行護理行政教育座談會：每兩個月舉行一次每次八十名。

(二) 訓練及研討會：在國際護士節邀請專家專題演講有關護理技術參加人員一七九名。另為加強家庭計劃工作陣容分期在市立各醫療院所訓練婦產人員共一九四名。

陸、家庭計劃工作

一、計劃目標及成果

(一) 本年四月至八月家庭計劃工作目標數為九、八四五單位，已完成一〇、六七五點六單位，完成率為百分之一百零八點四，其中裝置樂普避孕六、六八二人，口服二〇、一二九人，安全套六、九三四人。

(二) 組成家庭計劃巡迴隊訪問貧民地區婦女家庭計劃指導裝置樂普七二二人，及婦科診療服務共八十三次。

(三) 增設家庭計劃門診廿二所合約醫師共有七〇所。

二、推廣家庭計劃宣傳

(一)舉辦衛生展覽會：選定大安、大同、中山、古亭四衛生所舉辦衛生展覽會，展出有關家庭計劃資料，統計參觀者共五四、三五〇人。

(二)放映家庭計劃影片：先後十五次，參觀人共一、九八五人。

(三)分發宣傳資料：分發家庭計劃手冊，有關口服、及樂普避孕壁報及宣傳單等分別供給民衆及教員學生等閱讀。

柒、衛生教育

一、擴大社會衛生教育

(一)推行口腔衛生教育工作：

1. 舉辦市民口腔健康比賽，報名參加人數，幼兒組九八四名，國小組四八一名，國中組四二二名，老人組二三名合計二、一二四名，各組均分男、女兩組比賽。口腔健康者，選男女各三名給予獎品及獎狀，予以獎勵。

2. 舉辦國民小學口腔衛生繪圖比賽，報名參加作品共二九七件，評定結果優秀作品六件，佳作六件，均分別給予獎品予以獎勵。

3. 舉辦國民中學口腔衛生壁報比賽，報名參加學校共三七校，評定結果，錄選三校給予獎品及錦旗獎勵之，另佳作兩校給予獎品予以獎勵。

4. 印發口腔衛生宣導資料一〇、〇〇〇份。

5. 製作口腔衛生幻燈片十五套，分發各區，推廣口腔衛生教育。

(二)配合國民生活須知運動，加強衛生宣導：

1. 編印衛生標語一〇、〇〇〇份分發各公共場所張貼宣導。

2. 展開全市貧民地區家庭訪問指導衛生改善計一二、五八一戶次。

3. 印製衛生標語鐵牌一、六〇〇幅。

4. 辦理巡迴衛生展覽會，計大安區、大同區、中山區、延平區、古亭區等五處，展出二十天，觀眾二四八、七八一人。

(三)推行社區家戶衛生改善工作，深入各住戶實施衛生教育，改善家庭環境衛生及個人衛生計辦理延平區六館社區及雙園區大明社區等一、〇〇〇戶。

(四)製作成人衛生及霍亂預防圖說二套及幻燈片十五套，促進各區衛生所之宣傳。

(五)編印腸內寄生蟲防治、心臟病、高血壓、糖尿病等宣導教育刊物計三〇、〇〇〇份及飯飲品製造業衛生二、〇〇〇份。

(六)製作腦炎、霍亂傷寒及白喉等預防幻燈片在市內四十五家電影院放映宣導一、四四〇次。

(七)洽請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協助推行貧民區改善綜合服務國際合作實驗計劃。

二、衛生訓練

(一)辦理在職人員訓練：

1. 辦理各區衛生所社會工作人員及護士長心理衛生訓練計廿三人。

2. 辦理砂眼防治工作人員訓練計四人。

(二)辦理有關衛生營業從業人員衛生訓練：

1. 辦理中山、大安、松山、城中等區餐館業及飲食業員工衛生訓練計廿三班，參加訓練者一、一五〇人。

2. 辦理理髮業從業員工衛生訓練十七班，參加訓練人數一、〇八〇人。

3. 辦理中秋節前飲食品製造業糕餅業員工衛生訓練十四班計三八人。

(三)與臺北市黨部合辦婦女救護訓練班，教授婦女戰時及平時救護技能，計辦理七班，共七〇〇人參加。

(四)辦理公共衛生學術研討會，聘請國內外專家作學術專題演講並討論計六次。

(五)辦理大專醫護學生醫療及公共衛生實習輔導計七八九人。

捌、衛生檢驗

一、飲食品衛生檢驗：共計一、二四五件，不合規定一〇五件依法處理。

二、烟毒檢驗：共計三七五件，陰性二〇八件，陽性一六七件依法處理。

三、水質檢驗：共計一二三件，合於規定九八件，不合規定二

五件指導改善。

四、病理檢驗：共計一三、八四五件，陰性一二、八六七件，陽性九七八件，鑑定報告送有關單位參證。

五、觀光飯店、酒吧、餐廳、攤販等餐具、冰水、冰塊檢驗共計檢果六三五件（其中合於規定五四八件。不合規定八七件，分別指導改善）。

六、空氣污染測驗共測驗一八〇件。

七、蔬菜農藥殘留量檢驗：共計八九件，均符合規定。

玖、調查研究計劃發展

一、生命統計

(一)搜集整理本市生命統計資料及死因卡六、三九一個案，死因追蹤二二三件，計完成十大死因分類統計，十大死因分析與最近三年十大死因變遷比較，出生死亡率、嬰兒死亡率比較，平均壽命比較。

(二)五十九年本市出生率計為二五·四七%，自然增加率為二一·八六%，死亡率僅為三·六一%，出生活嬰死亡率七·一%，平均壽命男六八·九五，女七二·六六。

二、研究計劃發展

配合國家科學長期發展計劃，依據本市當前需要，與臺北醫學院合辦「醫學與公共衛生研究」其項目計為：

(一)空氣衛生。

(二)婦女避孕中止及失效原因之研究。

(三)細菌性中毒的生物學及疫學之研究。

臺北市府環境清潔處工作報告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先生：

謹將本處本（六十）年四至九月份執行環境清潔重要工作報告如下：

壹、空氣防污措施

一、為加強空氣污染管制，本處現正積極研訂機動車輛排氣標準及燃料含硫容許濃度標準，自本（六十）年八月份起配合本府監理所大量實施汽車排氣之抽驗工作，已自九月份起再進行使用燃料之全面抽樣調查事宜，以便訂定標準，據以管制。

二、內湖、松山等區磚瓦窯廠冒放濃煙污染空氣問題，經數度協調該業公會配合疏導改善措施，現正由臺北磚廠及協成瓦廠分別裝置濕式集塵器試驗，試驗成功，當督飭全面改善。

三、自本（六十）年八月份起古亭、景美、木柵等地增設落塵量測定站三處，全市目前已設置該項測定站共十二處。

四、本處為測定大氣中各種空氣污染物藉收管制實效，經向經合會爭取購置儀器設備補助款新臺幣一百萬元，配合本處改善環境衛生三年計劃空氣污染部份預算一百萬元，以添購各種最新空氣污染物監視裝置等，現第一批設備及科學儀器已標構，第二批亦即將辦理招標手續。

(四)白內障之研究。

(五)妊娠中營養之研究。

(六)避孕藥物器具之研究。

(七)職業病職業傷害中毒與工作場所衛生之調查研究。

(八)腸炎弧菌在臺灣分佈狀況之調查研究。

(九)抗潰瘍生藥之成份及藥理學之研究。

(十)水源污染之調查研究，以上各項研究均作計劃進行，達成預期目標。

三、國際衛生技術合作

(一)洽獲世界衛生組織及日本海外技術協力事業團等經濟技術之援助，計遴選優秀現職衛生工作人員出國進修一人，出席國際衛生會議五人，出國考察三人。

(二)邀請世界衛生組織病媒管制、工業衛生及X光專家各一人，來臺協助病媒管制訓練及工業衛生與X光技術指導。

(三)聯繫世界衛生組織機構與國外衛生事業團體專家顧問以及衛生工作人員七十人來臺訪問考察與觀摩。